

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韶工信函〔2022〕131号（A）

对韶关市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174、175号提案的答复

张嘉异、李绍萍、蓝师胜、钟永红、刘晓东委员，蔡汉生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解决我市中小微企业突出困难的建议》、《关于促进韶关市小微企业发展的意见建议》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

一、关于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

（一）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一是积极推广应用“中小融”、“粤信融”线上融资对接平台，督导银行机构利用平台做好特色产品的发布与维护工作。如韶关农商行上线“援企暖兴贷”、“银税易贷”、“政府采购贷”等7款贷款产品；工商银行韶关分行上“e抵快贷”、“税易通和经营快贷”、“工银e贴”等；农业银行韶关分行上线“首户e贷”等8款产品，依托该平台对接更多中小企业，迅速为企业提供适合的金融服务。截至2021年末，韶关市中小融平台放款金额为9.64亿元，“粤信融”平台融资金额55.03亿元。二是设立韶关市“首贷”服务中心。制定《韶关市建

设首贷服务中心惠企融资平台实施方案》，打造“1+8+N”首贷服务体系，充分解决市场主体的首贷难题，全面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当前，我市首个首贷服务点已在南雄农商行营业部网点挂牌，并开设首贷服务窗口，同步推出相关贷款产品。各县（市、区）首贷服务中心和银行首贷服务点的建设正积极推进中，已向全辖银行机构共享重点外贸外资、碳减排、科技创新、物流供应链、服务业等领域重点企业名单，督促各银行机构按照市场化、法制化原则，主动对接企业需求，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三是积极推广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和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依托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的“政采贷”模块，积极拓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2022年1-5月，全市在中征平台应收账款融资服务新增注册企业9家，新增融资成交笔数35笔，融资金额34.31亿元。

（二）强化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一是修订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以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建设为契机，结合开展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基金业务过程中遇到的一些困难和问题，重新修订《韶关市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经召开会议研究、公开征求意见、党组会议审议等程序，形成了《韶关市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送审稿）》，现正提请市政府审定。新修订的办法要求合作银行对入库企业按抵押物放大0.8-2.5倍提供贷款，且按最优惠的贷款利率发放贷款，无抵押贷款的最高贷款余额从200万元提升到500万元。二是促进银企对接。针对我市特定领域市场主体，梳理整合信贷产品和服务，通过“韶关发布”“韶关金融”“韶关金融学会”“广东省金

融学会”等微信公众号，分 4 批次在线上推介发布了“3+3”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企业专属融资产品、个体工商户专属信贷产品、乡村振兴信贷产品及绿色金融信贷产品。面向全市金融机构推送我市倍增企业名单、市挂点企业名单，引导金融机构主动对接融资需求，为我市各类优质企业做好融资服务。三是发挥我市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资金作用。截至 2021 年末，我市运用 5000 万转贷资金为近 70 家企业提供了约 5 亿元资金用于短期周转，缓解中小微企业的资金周转压力。

（三）提高中小微企业融资可得性。引导金融机构落实普惠金融定向降准政策，释放的资金重点支持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落实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加大再贷款再贴现支持普惠金融力度。鼓励银行逐步增加小微企业信用贷、首贷、无还本续贷，推动大型商业银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保持增长。截至 2021 年末，我市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98.2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3.27%。其中，中小微信用贷款余额为 1638365.6 万元，中小微企业信用贷款占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比重为 30.44%。

下一步，一是增加信贷投放。综合运用再贷款、再贴现、碳减排支持工具和科技创新等货币政策工具，积极探索“货币政策工具+其它配套政策”的模式，推动货币政策工具与融资担保、财政贴息、动产质押融资、供应链金融服务等政策配套使用，提升政策合力，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中小微企业信贷投放力度；运用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引导信贷资金投向民营、普惠小微等重点领域，全年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长 20%。二是灵活安排展

期续贷。对暂时还款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到期贷款，经自主协商，通过续贷、展期、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保持对融资企业信贷支持稳定性，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三是强化融资服务。运用应收账款、政府采购合同、“银税互动”、知识产权质押等融资手段，推动发挥好政府性融资担保和再担保作用，提高企业信贷担保规模。指导银行机构按照商业可持续、风险可防控原则，探索“银行+担保”“银行+担保+风险补偿基金”等模式，用好中小企业风险补偿、科技信贷风险补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和中小企业融资服务资金，配合推动金融机构和供应链核心企业支持小微企业供应商开展应收账款融资，多措并举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四是充分发挥地方金融组织作用。鼓励全市小额贷款、融资担保等地方金融组织根据企业受疫情影响实际，酌情降费减息或增加贷款、担保额度，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并酌情为暂时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客户办理展期、延期等。落实政府性融资担保降费奖补，疫情期间，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小微企业融资担保费率进行减免。

二、关于解决中小微企业用地难问题

（一）拓展工业发展空间。2021年，启动全市工业控制线划设规划编制工作，建立全市工业用地信息数据库，划定工业控制线总面积193.36平方公里，新增108.56平方公里，为未来15年工业发展空间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推进标准厂房建设。制定《韶关市工业园区标准厂房建设扶持实施细则》，组织各园区加快推进标准厂房建设，2021年累计完成标准厂房50.96万平方米。成功引进万洋、鸿谷标准

厂房建设项目，并顺利动工建设，标志着园区专业化、市场化开发管理模式迈出坚实步伐。

（三）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发挥中央资金、专项债作用，大力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2021 年全市园区累计投入 43.41 亿元用于完善园区道路管网、美化亮化、环保、医疗等设施建设。其中，曲江园、浚江园、新丰园、华南装备园的基础设施及配套投资增速分别达 234.3%、129.4%、128.7%、112.4%。

（四）强化中小微企业用地保障。一是灵活供用产业用地。严格按省关于工业用地供应制度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政策执行，支持项目用地采用“先租后让、租让结合”供应土地。二是推行工业项目用地“标准地”出让。印发了《韶关市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实施意见》，明确招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强度等“产业标准”作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方案的出让技术指标。三是推行工业物业产权分割及分割转让。印发了《关于工业物业产权分割及分割转让办理不动产登记有关事项的暂行通知》，支持工业企业盘活土地资源，提高土地利用率，推动全市工业经济发展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下一步，一是加强园区规划。科学规划园区产业发展方向，推动企业集中入园、培育主导产业、加强产业监管、集约节约用地、推动产城融合和管理机制改革等工作，促进全市工业园区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强全市工业用地控制线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有效衔接，为我市未来工业发展提供用地保障。二是加强基础建设。继续发挥中央资金、专项债资金作用，大力推广园区“七通一平”和“七个一”配套设施建设，推动产城、园镇融合，不断提升园区

环境和项目承载能力。加大标准厂房建设力度，推动万洋、鸿谷等重点项目加快进度，2022 年计划建成标准厂房 60 万平方米以上。探索引进专业化标准厂房项目管理机构，规范标准厂房项目开发管理，指导各园区制定标准厂房项目引入清单，强化项目服务，优化投资环境，打造“拎包入驻”模式，降低中小微企业投资门槛，加速企业落地投产。三是盘活闲置低效用地。严密组织开展低效企业优化提升三年专项行动，摸清闲置用地底数，建立工作台账，采取部分开发、联营、债务重组、退还土地出让金、有偿收回等方式处置闲置用地，切实为新的优质项目腾出用地空间。加快清理和处置园区“批而未供”土地，灵活运用合作开发、企业并购、项目置换等市场化方式，招引新的投资者，着力缓解工业项目用地紧张的局面。

三、关于解决中小微企业用工难问题

（一）加强产业人才政策支持。当前我市制定出台了一系列人才政策，比如，一是实施“韶州工匠计划”，即“十四五”期间全市计划引进和培育风采工匠 100 名、风采技师 1000 名、风采能手 10000 名，并对对国家级、省级和市级评定的工匠，以及技师、技工等分别给予补贴或一次性奖励；二是实施“丹霞英才计划”，即“十四五”期间全市计划引进和培育创新创业人才 1000 名、专业技术人才 1000 名、青年人才 3000 名；三是制定实习考核办法，即对韶关学院、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省南方技师学院，按照毕业生本地实习比率给予学校相应奖励，而且将引导、鼓励职校（技校）毕业生留韶工作服务我市产业发展的成效，纳入职校和技校及其领导班子绩效考核范围。今年以来，积极推动“韶

州工匠计划”、“丹霞英才计划”、实习考核办法等人才政策落实落地，着力解决我市产业人才紧缺问题。下一步，将加强政策宣传，按要求落实好人才津贴发放，帮助中小微企业引才留才。

（二）加强中小微企业用工保障服务。今年以来，落实市级企业用工服务工作制度，实施缓解企业用工难专项行动，开展企业用工监测，积极搭建企业招用工平台，组织举办“春风行动”“南粤春暖”“就业援助月”等线上线下专场招聘活动。加强部门联动，开展政策宣传和用工指导，提升企业用工保障服务水平，主动服务企业用工需求，积极搭建人力资源对接平台，全市计划年内举办各类招聘活动 100 场以上。利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平台，创新更多符合年轻人特点的“直播带岗”、“短信送岗”等就业服务模式，为我市中小微企业和求职者之间提供一个高效、便捷、实用的就业信息交流服务平台。

（三）加强高层次产业人才服务。为中小微企业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办理丹霞英才卡，协助人才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优惠、免费乘坐市内公交、享受市内部分景点减免等优惠优待，协助人才妥善解决子女入学（园）、配偶就业等人才最关心的问题，进一步优化我市人才发展环境，帮助中小微企业留住更多发展所需的高层次人才。

下一步，将完善园区周边文娱生活、购物场所、医疗教育服务等配套设施，营造良好工闲休养环境，为中小企业招工稳工奠定基础；引导企业完善薪酬体系、改善企业环境、提升企业文化，以良好待遇、条件留住员工。

四、关于加强中小微企业政策支持

（一）出台实施助企纾困政策。为支持民营中小企业稳健发展，我市在编制出台《韶关市民营经济“十四五”发展规划》、《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基础上，聚焦中小企业痛点难点堵点，坚持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出台《韶关市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发展实施意见》，从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强化金融服务功能、助力企业开拓市场、强化企业人才支撑、增强要素保障能力、推动中小微企业提质增效、强化中小企业服务保障等八个方面提出 28 条针对性措施，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帮扶力度，提振企业发展信心。自今年 5 月份政策印发实施以来，通过线上推广、培训宣讲、入企宣传等多种方式提高政策知晓度，建立月报制度推动各地各有关部门抓好政策落实落地。

（二）促进中小微企业素质提升。一是推动小微企业上规模发展。对于小微工业企业，每年初建立本年度新增上规重点培育库，及时分解下达各县（市、区）年度目标任务，压实工作责任，形成工作合力；紧盯制造业新建投产企业、高成长的规模以下工业企业两类市场主体，开展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专项行动；加强常态化跟踪服务，建立企业走访联系制度，实现培育库企业“点对点”服务全覆盖，协调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积极宣传惠企奖励政策，提升企业上规的热情。2021 年，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 103 家、净增 98 家、总量突破 600 家，三项指标均创历史新高，新增比例超过 20%，增幅全省名列前茅。二是加强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按照“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级专精

特新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重点‘小巨人’企业”的培育路径，推动符合条件企业逐级或跨级申报，逐步壮大我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群体。出台实施《韶关市推进中小企业专特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韶府办〔2021〕7号），着力从提升企业实力、促进融通发展、加强要素供给、优化服务保障等方面给予专精特新企业政策支持。截至2022年6月，我市入选国家重点“小巨人”企业3家，获得认定的“小巨人”企业8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76家、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50家，形成了国家、省、市三级梯队格局，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获得国家、省认定的企业数量位居粤东西北地市首位。三是推动批发零售小微企业发展。积极开展促消费专项行动，自5月份开始，通过云闪付APP在全市发放4200万元消费券，激发消费潜力。截至6月12日，我市通过云闪付APP发放消费券超43万张（次），拉动消费近3亿元。

（三）促进区域中小微企业协调发展。一是积极争取专项扶持资金。针对我市产业基础和企业特点，组织企业申报各级各类项目，积极争取产业发展扶持资金，不断扩大对中小微企业政策扶持力度和扶持效应。如，在“小升规”企业奖补方面，省给予我市政策倾斜，对我市新增上规企业给予20万元/家，高于珠三角企业10万元/家，2020年以来，我市企业获得奖补239家次共计4780万元。又如，在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央财政奖补方面，全省对81家企业下达奖补资金20866万元，其中我市有3家企业获得奖补资金1041.4万元，在获得奖补的企业数量和奖补金额粤东西北最多。二是促进小微企业协作发展。我市围绕“3+3”

战略性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建立战略性产业集群联动协调推进机制和“链长制”，完善战略性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和联络机制，切实推动“资源要素向产业集群集聚、政策措施向产业集群倾斜、工作力量向产业集群加强”，以产业集群带动小微企业加快发展。积极组织中小微企业参加全省“大手拉小手”产业链供应链对接活动，推动中小微企业选准产业方向，与行业大型企业建立稳定的配套关系，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三是加强小微企业发展服务。举办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班，引导中小微企业建立现代产业制度，实施品牌发展战略，推进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持续提升企业在技术、市场、产品、管理等方面的竞争力，推动小微企业强特色、提品质。2021年，组织开展“创客广东”韶关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2个项目进入50强，2个项目进入100强；组织开展了10场左右政策宣讲活动，举办5场中小企业志愿服务活动；组织140多家中小企业参加第十七届中小企业博览会。下一步，将推动更多小微企业，聚焦细分领域，提升自身竞争力。

提案清单

建议清单	办理清单			
1. 以一家银行为试点,创新金融管理和风控机制,积极引进民间资本。 2. 将中小微企业发展纳入规	当年已完成的事项	当年已推动的工作	明年待落实事项	备注

划内容,中小微企业集约化经营,盘活闲置资产。 3. 完善、落实有关技工院校毕业生留韶来韶返韶就业政策,改善交通,建立更多的文化娱乐设施,安排好职工子女入园入学等。 4. 信守承诺,落实到位。将技工类基础性人才纳入丹霞英才管理。 5. 精准制订优惠扶持政策,考虑其普惠性,让更多的中小微企业受惠。 6. 出台针对性配套措施,促进小微企业整体素质提升。 7. 立足本地优势,促进区域小微企业协调发展。 8. 发挥产业链金融作用,着力拓宽小微企业融资渠道。	1. 设立韶关市“首贷”服务中心。 2. 修订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 3. 出台实施助企纾困政策,惠及广大中小微企业。 4. 推广应用“中小融”、“粤信融”线上融资对接平台,以及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 5. 推动小微工业企业和批发零售小微企业发展,加强专精特新企业培育。	1. 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强化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 2. 推进标准厂房建设,强化中小微企业用地保障。 3. 推动“韶州工匠计划”、“丹霞英才计划”、实习考核办法等人才政策落实落地。 4. 争取更多扶持资金,加强小微企业发展服务,促进区域中小微企业协调发展。	完善园区周边文娱生活、购物场所、医疗教育服务等配套设施,营造良好工闲休养环境,为中小企业招工稳工奠定基础。	
---	---	---	---	--

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7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韶关市金融工作局，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室公文核发和建议提案科。